附件1

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达标参考指标

（试行）

| **重点内容** | **关键指标** | **考查内容** | **监测要点** |
| --- | --- | --- | --- |
| A1.学校组织管理 | B1.办学理念与发展规划 | C1.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 D1.学校章程、一训三风充分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办学理念科学合理，充分体现育人性和整体性。无违规办学行为。 |
| C2.科学制定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 | D2.学校有5—10年中长期发展规划，并通过广泛征求教职工意见、专家论证、教职工代表大会、校长办公会等科学民主程序制定并报主管部门审核备案。 |
| B2.依法治校与民主管理 | C3.坚持依法治校，保障残疾儿童平等权益。 | D3.认真落实有关教育法律法规，尊重、不歧视残疾学生，不得拒绝接收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残疾儿童入学。  D4.合理安排完成九年义务教育且有继续升学意愿的残疾学生参加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或单独组织的特殊招生考试，为残疾学生参加国家教育考试提供必要支持和合理便利条件。 |
| C4.完善民主管理和科学运行的工作机制。 | D5.建立党务、校务、财务公开制度，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D6.建立教职工代表大会、家长委员会等制度，每学年至少召开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家长委员会，教职工、家长参与学校重大事项的民主决策。 |
| B3.家校合作与共建支持 | C5.充分发挥家庭、社会在学生教育和康复中的主体责任和重要作用。 | D7.建立健全学生家庭教育专业指导机制，设立家长学校，常态化开展工作，效果明显。  D8.依据《山东省中小学家访八条要求》，学校保障每名学生两年内至少接受一次实地家访，每学期班主任采用电话或网络的方式主动沟通每位学生的家长至少1次，对于重点家访对象每学期至少入户家访1次。扩大对家长群体的专业支持、指导和服务。  D9.挖掘社会资源、争取社会团体支持，积极开展家校社共建活动，为全社会关心支持残疾儿童健康成长创造条件。 |
| C6完善家长评价反馈机制。 | D10.每学期开展一次家长满意度调查，组织家长座谈，根据反馈不断改进教育教学。 |
| A2.办学条件改善 | B4.办学体系拓展与延伸 | C7.健全完善从学前至高中阶段特殊教育办学体系。 | D11.学校设立学前部或附设幼儿园。  D12.学校开展高中阶段教育，设置中职部（班）或高中部（班）。 |
| B5.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 | C8.改善办学条件，配齐配足教育装备。 | D13.学校设置与规划、建设用地、校舍建筑、教育装备、康复训练等仪器设备和图书等符合《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
| C9.强化功能室使用，完善功能室管理。 | D14.建立功能室管理制度，各类功能室使用记录完善，使用率高。 |
| B6.资源中心建设与运转 | C10.设有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管理制度完善，作用发挥明显。 | D15.依托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开展特殊教育教学研究，充分发挥特殊教育学校的骨干示范作用，积极做好引领、指导区域内的随班就读（随园保教）工作并提供相应的培训和支持。  D16.配备不少于3人的专（兼）职资源中心教师，明确资源中心教师职责和配备要求，资源中心教师应为特殊教育专业、融合教育专业毕业，或接受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特殊教育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具有丰富的特殊教育教学和康复训练经验。  D17.规范开展巡回指导工作，制定学期巡回指导工作计划，做好巡回指导工作记录。 |
| C11.探索适应残疾儿童和普通儿童共同成长的融合教育模式。 | D18.学校纳入本地普通教育集团化办学机制，并与一所以上随班就读普通教育学校结成协作共建关系。  D19.结合区域、学校实际，积极开发融合教育课程资源。 |
| B7.校园环境创设与优化 | C12.优化校园无障碍环境。 | D20.校园无障碍设施设备齐全，管理规范，符合学生学习生活要求和身心健康发展需求，为学生的学习、康复和生活辅导提供有效支持。  D21.优化校园无障碍人文环境，尊重培育生命、包容接纳、平等友爱、互帮互助的文化氛围，为学生提供丰富的文化活动、艺术体验。 |
| C13.推进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建设。 | D22.按照《山东省教育信息化“十四五”规划》要求，校园网接入教育专网，推动校园无线网络全覆盖，网络接入带宽不低于1Gbps，班均桌面接入带宽不低于100M，升级基础设施。  D23.有效应用特殊教育数字化课程教学资源；推动信息无障碍建设，学生具备一定数字素养，能够顺畅地获得各类信息资源，有效参与学校学习与生活。 |
| C14.加强校园安全管理。 | D24.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各类安全预案完备，应急演练科学规范。校内和学校周边环境安全、稳定，校内停车和校车管理规范有序。  D25.“三防”建设达标，安防、消防设施配备到位、管理有效，各类学生户外活动、教育教学、康复训练安全防护设施完备，管理规范。  D26.疫情及校园传染病应急防控机制健全。  D27.校园欺凌防范机制落实有力，无体罚学生和校园欺凌现象发生。  D28.积极开展师生安全专题培训，按规定上好安全教育课，落实“1530”安全教育机制。 |
| A3.课程教学实施  A3.课程教学实施 | B8.规范课程  设置 | C15.贯彻落实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方案、课程标准，规范使用教材。 | D29.遵循特殊教育规律和残疾儿童学习特点，落实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不随意删减课时，结合学校特色积极开发校本课程资源。  D30.规范使用审定后的特殊教育学校教材，加强学校自选教学材料的审核把关。 |
| C16.健全学校教学管理规程。 | D31.制订学校、学科教学计划并有效实施，建立学校教学督导和评价制度。 |
| B9.优化教学  实施 | C17.坚持因材施教，精准评估，制定并实施个别化教育方案。 | D32.精准评估，针对学生身心发展状况，制定个别化教育教学方案。  D33.实施个别化教育教学方案，做到集体教学、差异教学与个别化指导有机结合，注重全面发展、潜能开发、缺陷补偿，提升课堂教学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
| C18.采用多样化的教学方式、手段，积极开展信息化教学。 | D34.根据学生需要采取多样化的教学方式、手段，提供必要的教具、学具，注重启发式、探究式、直观性教学，促进学生多感官参与，激发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D35.教师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进行备课，实现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合。  D36.教师积极参与开发特殊教育数字化课程教学资源，实现特殊教育优质教学资源共享。  D37.招收听力和视力残疾学生的特殊教育学校在教育教学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国家通用手语和国家通用盲文。 |
| C19.高标准开展送教上门工作。 | D38.制定并实施送教上门计划，规范送教上门的程序、形式与内容，加强送教上门过程管理，保证送教上门课时量和质量，落实教师送教上门课时费、交通补助。  D39.主管部门积极联合卫生健康、残联等部门开展联合送教（医、康）上门，提高康教融合质量。 |
| B10.注重康教融合 | C20.医疗康复与特殊教育融合。 | D40.贯彻落实《辅助器具进校园工程实施方案》，为学生科学提供辅助器具适配及相关服务，充分利用辅助技术最大限度减少学生的功能障碍，支持学生更好地参与学校生活，提高残疾学生学习生活的便利性和安全性。  D41.学校应与当地医疗机构、康复机构加强合作，推动康（医）教融合工作开展。  D42.学校在教学模式、课程设置、师资培训等方面切实推进医疗康复与特殊教育康复相融合。  D43.学校积极创建为定点康复机构，为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服务。 |
| C21.精准了解学生的康复需求，针对性的开展康复服务。 | D44.康复评估工具齐全，康复训练设备完善，使用规范。  D45.依据康复评估结果，订制个别化康复训练计划，训练内容与实际生活、教育教学相结合，注重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作用，提升学生在动作、感知觉、认知发展、沟通与交往、情绪与行为等方面的基本技能。  D46.康复服务过程性记录完整，康复效果显著。 |
| B11.开展多元评价 | C22.健全残疾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 D47.开展过程性评价，实施个别化、多元化评价，突出对社会适应能力培养、心理生理矫正补偿和劳动技能等方面的综合评价。  D48.建立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及时全面对学生发展情况进行收集整理，充分发挥评价的引导、诊断和激励功能，根据评价结果改进教学。 |
| A4.教师队伍建设 | B12.加强师德建设 | C23.加强思想政治建设。 | D49.及时了解关注教职工思想状况，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引导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教师党支部和党员教师作用。 |
| C24.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 D50.落实《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加强师德学习教育，选树宣传先进典型，在教师年度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选、表彰奖励等工作中进行师德考核，严肃查处师德失范行为。 |
| A4.教师队伍建设 | B13.建强师资队伍 | C25.落实《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编制标准》，配齐配足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并严格资格准入。 | D51.足额核定教职工编制，实行动态管理，优化教职工编制及结构比例，配齐配足各类教职工，不存在挤占、挪用、截留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编制的情况。  D52.根据实际引入社工、康复师等人员承担重度残疾学生的照护以及康复训练、辅助教学等工作。  D53.学校各类教师符合国家规定的特殊教育教师专业标准要求，具备相应的教师资格并接受特殊教育相关培训。 |
| B14.促进专业发展 | C26.按照岗位分工，分别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研修、交流展示活动，有计划的实施教师梯队培养。 | D54.落实教师全员培训制度，使教师具备较强的教育评估、教育教学、环境创设和家庭教育指导等能力，确保教师完成规定培训学时（5年为一周期不少于360学时）。  D55.每年选派骨干教师外出学习、培训，鼓励教师充分利用智慧教育平台自主研修。  D56.鼓励教师积极参加特殊教育教师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鼓励支持教师参与教学改革，凝炼教学经验。 |
| C27.加强教研员队伍建设，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各类教研活动，健全校本教研制度。 | D57.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学校学科建设，成立教研团队，开展跨区域教研、校际联合教研、普特联合教研，定期组织特殊教育专题教研活动。  D58.结合学校特色建立校本教研制度，制定校本教研计划，抓好实施，并做好记录。 |
| B15.落实待遇保障 | C28.落实《山东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完善特教教师待遇保障。 | D59.依法保障特教教师工资收入水平，合理核定学校绩效工资总量，完善学校绩效工资分配办法。  D60.落实特教教师津贴政策并足额按时发放。  D61.在教师职称评聘体系中实行特殊教育教师分类评价，职称评聘向特殊教育教师倾斜；在培训进修、表彰奖励等方面，向特殊教育教师倾斜；在课题立项、教育教学成果评选等方面，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特殊教育教师；大力宣传优秀特殊教育教师先进事迹。 |
| A5.学生适宜发展 | B16.思想道德素质 | C29.学生了解党史国情，珍视国家荣誉，热爱祖国；热爱学校和班集体，有一定的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 | D62.落实《中小学德育指南》《中小学幼儿园推进全环境立德树人工作方案》，德育工作体系完善，德育工作扎实有效。通过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四史教育等丰富多彩的德育活动，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
| C30.学生遵守法律法规、社会公德，诚实守信，养成良好行为习惯，具有积极的心理品质和乐观的生活态度。 | D63.将学生良好行为习惯的培养深入到课内外教学活动中，积极组织开展学生诚信教育、志愿服务等活动，学生遵守《中小学生守则》《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无违法乱纪行为。  D64.为学生提供心理支持服务，将心理健康纳入到校园建设的全局中。 |
| B17.知识技能水平 | C31.学生积极参与课堂学习活动，了解有效的学习方法，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掌握适应未来生活和发展所需的学科基本知识、基本的生活和职业技能。 | D65.专任教师备课充分、教学组织合理、教学过程中注重学习方法的引导和良好学习习惯的培养，学生课堂参与度高，教学效果突出。教师能够引导学生在学习生活中正确运用信息技术，有效使用辅助技术。 |
| C32.学生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形成良好的锻炼习惯，具有健康向上的审美趣味，掌握适合的休闲娱乐方式。 | D66.学校积极开展特色社团活动，丰富学生校园生活，每学期组织一次全员参与的运动会、艺术节。 |
| B18.社会适应能力 | C33.学生具备基本的自主生活、自我管理能力。 | D67.学校广泛开展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职业体验和社会交往等相关教育教学活动。学生积极参与家务劳动、班级劳动，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能采用适合的方式进行社会交往，基本适应家庭、学校和社区生活。  D68.学校重视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的培养，将安全教育纳入学生综合实践活动中，通过亲历感悟、实践体验、行动反思等方式加强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的培养。  D69.学校建立学生生涯规划和就业指导制度，做好学生教育与就业的衔接工作。根据对毕业学生的就业情况追踪调查，完善职业课程设置。 |
| A6.办学成效特色 | B19. 发展成效 | C34.示范引领作用发挥充分。 | D70.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辐射带动区域内特殊教育发展，取得较好效果。 |
| B20. 特色创新 | C35.根据学校和学生实际，进行改革创新，办学质量有突破。 | D71.在办学体系、办学模式、管理体制、课程开发、教育教学、康复训练、巡回指导与送教工作、师资培养、家校合作、学生发展等方面进行改革创新，体现学校特色，取得一定成果。 |